

新竹縣文化場地使用時間及收費標準表

(文化園區)

單位：新臺幣/元

場地	演藝廳			演奏廳			實驗劇場			文化廣場			縣史館前廣場			S2研習教室			S3研習教室			T1研習教室			T2研習教室			圖書館 研習教室	圖書館 團體視聽室		
座位容量	一千零五十一席			一百六十四席			一百人			一千人			三百人			四十人			六十人			十人			三十人			五十人	四十七人		
時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800 — 2200	0900 — 1200	1300 — 1700	1300 — 1700				
	一萬 二千	一萬 五千	一萬 六千	四 千	六 千	六 千	四 千	六 千	六 千	三 千	四 千	四 千	一 千	一 千	一 千	一 千 二 百	一 千 二 百	一 千 二 百	一 千 五 百	二 千	二 千	四 百	三 百	四 百	六 百	八 百	一 千 二 百	一 千 六 百			
	二千	二千	二千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六百	六百	六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五百	五百	六百	六百		
基本場地費	五千	五千	五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三百	三百	三百	六百	六百	六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五百	五百	六百	六百			
水電基本費	二千	二千	二千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五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六百	六百	六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五百	五百	六百	六百			
空調冷氣費	五千	五千	五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一千	三百	三百	三百	六百	六百	六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五百	五百	六百	六百			
外加接電費	三千/天						三千/天			三千/天																					
投影設備 使用費	15000 流明	二萬/場次																													
	3800 流明	四千/場次																													
鋼琴 使用費	史坦威鋼琴	六千/場次																													
	山寨鋼琴	三千/場次			三千/場次																										
清潔費	三千/天			二千/天			二千/天			三千/天			一千/天			五百/天			五百/天			五百/天			五百/天			五百/天			
保證金	三萬			一萬			一萬			一萬			五千			五千			五千			五千			五千			五千			
輔助時 段費用	0800-0900	四千			二千			二千			二千																				
	1200-1300	四千			二千			二千			二千																				
	1700-1800	四千			二千			二千			二千																				
	逾時拆裝台 (22:00後)	六千/小時			三千/小時			三千/小時			二千/小時																				

註一：本表所列金額除有另訂外，均為每場次費用。文化園區每場次時間以上午三小時(9-12)、下午四小時(13-17)及晚上四小時(18-22)為一基數，上午未滿三小時以三小時計算，下午及晚上未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算，逾時者，視逾時實際情況加收輔助時段或一基數費用。

註二：本局不提供SNG轉播服務。

註三：鋼琴調音師由申請人自備(調音師資格須符合本局規定)或本局代請，費用由申請人支付。

註四：輔助時段(須申請前/後時段(天)，不得單獨申請)僅作進撤場、拆搭臺使用，嚴禁演出、試音或彩排等。

新竹縣文化場地使用時間及收費標準表

(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

單位：新臺幣/元

場地		集會堂			研習教室			禾埕廣場			東側草坪		
座位容量		一百人			兩間/各二十人			一千人			兩處/各三百人		
時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4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400 1700	1700 2100
基本場地費		一千	一千 五百	一千 五百	八百	一千	一千	二千	二千	三千	一千 五百	一千 五百	二千
水電基本費		六百	六百	六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一千/天			五百/天		
空調冷氣費		六百	六百	六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清潔費		五百/天			二百/天			二千/天			一千/天		
保證金		一萬			五千			一萬			五千		
輔助時段	0800-0900							一千			一千		
	一千/時							一千/時					
	逾時拆裝台 2100-2400							一千/時			一千/時		

註一：本表所列金額均為每場次費用，場次之認定基準依各場地申請審查作業須知辦理。

註二：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室內每場次時間以上午三小時(9-12)、下午四小時(13-17)及晚間四小時(17-21)為一基數，上午未滿三小時以三小時計算，下午及晚間未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算，逾時者，視逾時實際情況加收輔助時段或一基數費用。戶外每場次時間以上午三小時(9-12)、下午三小時(14-17)及晚間四小時(17-21)為一基數，上午及下午未滿三小時以三小時計算，晚間未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算，逾時者，視逾時實際情況加收輔助時段或一基數費用。

註三：輔助時段(須申請前/後時段(天)，不得單獨申請)僅作進撤場、拆搭臺使用，嚴禁演出、試音或彩排等。

新竹縣文化場地使用時間及收費標準表

(竹北六家文化資產園區)

單位：新臺幣/元

場地	竹北問禮堂			竹北六張犁忠孝堂 (東平里18號)			竹北六張犁林家祠			民俗公園廣場			竹北泉州厝汾陽堂			竹北東平問禮堂		
座位容量	五十人			五十人			五十人			三百人			五十人			五十人		
時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基本場地費	八百	一千	一千	八百	一千	一千	八百	一千	一千	三千	四千	四千	八百	一千	一千	八百	一千	一千
水電基本費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外加接電費										三千			三千			三千		
清潔費	五百/天			五百/天			五百/天			一千/天			五百/天			五百/天		
保證金	一萬			一萬			一萬			一萬			一萬			一萬		

備註：本表所列金額除有另訂外，均為每場次費用。竹北六家文化資產園區每場次時間係以上午三小時(9-12)、下午四小時(13-17)及晚間四小時(17-21)為一基數，上午未滿三小時以三小時計算，下午及晚間未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算，超過者另加一基數收費，餘以類推。

新竹縣文化場地使用時間及收費標準表

(新竹縣公有文化資產點)

單位：新臺幣/元

場地	新埔陳氏宗祠			龍瑛宗文學館			舊內灣派出所		
座位容量	五十人			五十人			五十人		
時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0900 1200	1300 1700	1700 2100
基本場地費	八百	一千	一千	八百	一千	一千	八百	一千	一千
水電基本費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三百
外加接電費									
清潔費	五百/天			一千/天			一千/天		
保證金	一萬			一萬			一萬		

備註：本表所列金額除有另訂外，均為每場次費用。本縣公有文化資產點每場次時間以上午三小時(9-12)、下午四小時(13-17)及晚間四小時 (17-21)為一基數，上午未滿三小時以三小時計算，下午及晚間未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算，超過者另加一基數收費，餘以類推。